高雄醫學大學防空疏散避難計畫

111 年 11 月版

壹、依據

一、防空演習實施辦法。

二、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

三、教育部 111 年 10 月 19 日臺教秘通字第 1114103651A 號函。

貳、目的

空襲警報發布時，為使本校各單位人員於防空疏散避難有所準據，並熟稔疏散動線，訂定本項防空疏散避難計畫，以利本校各單位人員能迅速進行疏散避難行動，保障師生生命安全。

參、任務分配及處置作為

一、平時由總務處與各棟大樓管理委員會協調規劃本校防空疏散避難位置；警報發放時，則由本校防護團負責本校人員疏散與避難作業。

二、防護團編組及任務執掌

（一）依據民防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本校應編組防護團，以達平日及戰時防災救護。

（二）本校編有防護團成員 56 人，團長由校長兼任之，團本部由秘書處、總務處及校安中心人員兼任，管制中心及其餘各班由本校各單位派員兼任，指揮系統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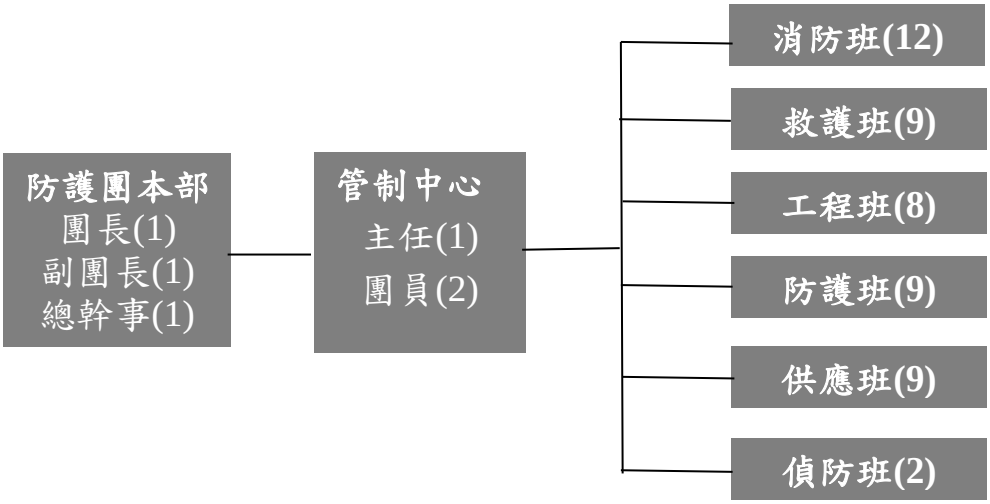

（三）防護團各組織於防空疏散避難之任務職掌如下：

組織	任務職掌
團本部	1. 督導各任務班執行防護措施。 2. 協調有關單位，並申請各項支援事宜。 3. 處理防護團全盤事宜。
管制中心	1. 指導各任務班進行各項工作。 2. 處理服勤支援作業事宜。
消防班	1. 搶救災情。 2. 支援必要之工作。
救護班	1. 設立救護站、聯絡醫療支援。 2. 協助傷患收容、急救與送醫。
工程班	1. 平時應隨時注意大樓機電功能是否正常運作。 2. 緊急疏散時，關閉光源；緊急疏散後，修護水、電。 3. 協助人員逃生。
防護班	1. 通報校警隊，確認門禁管制情形。 2. 派員引導人員疏散、維持人員秩序
供應班	1. 蒐集防護材料、口糧、飲水、物資等急救災物品。 2. 分配及發送物資。
偵防班	1. 平時應隨時留意並維持避難動線暢通。 2. 與治安機關協調、聯繫。 3. 蒐集資訊、傳遞與處理。

三、警報發放時，防護團應確認事項：

（一）工程班通報各棟大樓管理委員會，並確認各棟大樓機電管制情形。

（二）警報發放時由防護班確認各門哨門禁管制情形，包含人員及車輛之進出管制（聯繫校警隊）。

（三）偵防班確認各樓層安全門、進出通道口及避難動線是否暢通（巡查後協助導引各單位人員分散於避難位置）。

（四）防護班指派人員分別於各棟大樓協助引導各單位人員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

（五）救護班人員疏散至避難位置後，立即架設救護站，聯絡醫療支援，協助傷患收容、急救與送醫。

（六）如有火災等災情，消防班負責搶救，如無災情，消防班則支接各班必要之工作。

四、為利各同仁熟悉疏散動線及避難位置，全體演練時，各辦公室除留守 1 人外，其餘人員均應參與演練；平時總務處得定期召集部分防護團成員及各大樓委員會指定 2 名代表，進行小型演練，以落實防護團勤務支援及使各大樓人員熟悉疏散動線與避難位置，俾利於警報發放時，協助疏散與引導大樓人員避難。

肆、 一般規定：

一、警報發放時間無法預期，故人員疏散避難以「就近避難」為原則。依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核發之使用執照，本校可供防空避難使用之空間計有醫學研究大樓地下室 1 層、學生宿舍 A 館地下室 2 層、勵學大樓地下室 1 層及濟世大樓地下室 1、2 層等樓層(防空疏散位置分配表及圖如附件 1、2)。當警報發放時，人員立即進入所在位置最近之避難空間疏散避難，疏散避難原則如下：

（一）國際學術研究大樓：全體人員進入濟世大樓地下室 1 層疏散避難。

（二）濟世大樓：奇數樓層人員由西側樓梯、偶數樓層人員由南側樓梯進入大樓地下室 2 層疏散避難。

（三）勵學大樓：大樓全體人員進入大樓地下室疏散避難。

（四）第一教學大樓：樓地下室奇數樓層人員由北側樓梯、偶數樓層人員由南側樓梯移動至 1 樓，並由勵學大樓北側門進入該大樓地下室 1 層疏散避難。

（五）學生宿舍 A 館：奇數樓層人員由南側樓梯、偶數樓層人員由北側樓梯進入大樓地下室 2 層疏散避難。

（六）醫學研究大樓：大樓全體人員進入大樓地下室疏散避

難。(大體解剖實驗室整修工程完工後大樓全體人員進入學生宿舍 A 館大樓地下室 2 層疏散避難)

（七）圖書館：全體人員進入勵學大樓地下室疏散避難。

（八）第一、二棟紀念大樓、綜合實驗大樓、大講堂：全體人員進入濟世大樓地下室 1 層疏散避難。

（九）附設課後托育中心、幼兒園：全體人員由濟世大樓郵局前樓梯進入地下室 1 層疏散避難。

（十）室外人員：就近進入可供防空避難之樓層疏散避難。

二、為避免停電受困於電梯，各棟大樓人員疏散時，應冷靜快步、避免奔跑，由樓梯疏散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

三、人員抵達避難位置後，保持避難姿勢（採取跪姿，身體稍微拱起來，胸口遠離地面，並且用雙手遮住眼、耳，嘴巴稍微張開），防止震波傷害。

四、警報發放時，應一律關開室內（外）電燈，如特殊工作或緊急狀況需要室內照明時，應將光源調弱並做適當阻隔，以光線不外露為原則，由工程班派員逐層檢查是否有光源逕予以關閉。

五、疏散期間停止會客，洽公人員應隨單位移動，施工人員停止施工並由單位派員引導至就近避難位置。

六、物資準備：

當國家戰備提升時，先行由總務處事務組盤點緊急避難物資存量，並適時啟動緊急採購程序逕行採購；疏散避難期間如有緊急避難物資之需求時（如口罩、耳塞、醫療包紮用品、探照燈、手電筒、打火機、刀具、礦泉水、乾糧、毛巾、筆、面紙、筆記本等），則由供應班會同總務處事務組人員，依各避難空間樓層進駐掩蔽之人數，按比例分配領用數量後登記發放。

附件 1

高雄醫學大學防空疏散位置分配表		
避難空間	**避難人員位置**	**面積 m^2/人數 (0.75m^2 /人)**
醫學研究大樓 B1F	醫學研究大樓	1,718.16/2,290
學生宿舍 A 館 B2F	學生宿舍 A 館	1,450.48/1,934
勵學大樓 B1F	勵學大樓、第一教學大樓、圖書館	922.26/1,229
濟世大樓 B1F	國際學術研究大樓、第一、二棟紀念大樓、綜合實驗大樓、大講堂、附設課後托育中心、幼兒園	2,056.67/2,742
濟世大樓 B2F	濟世大樓	2,198.10/2,930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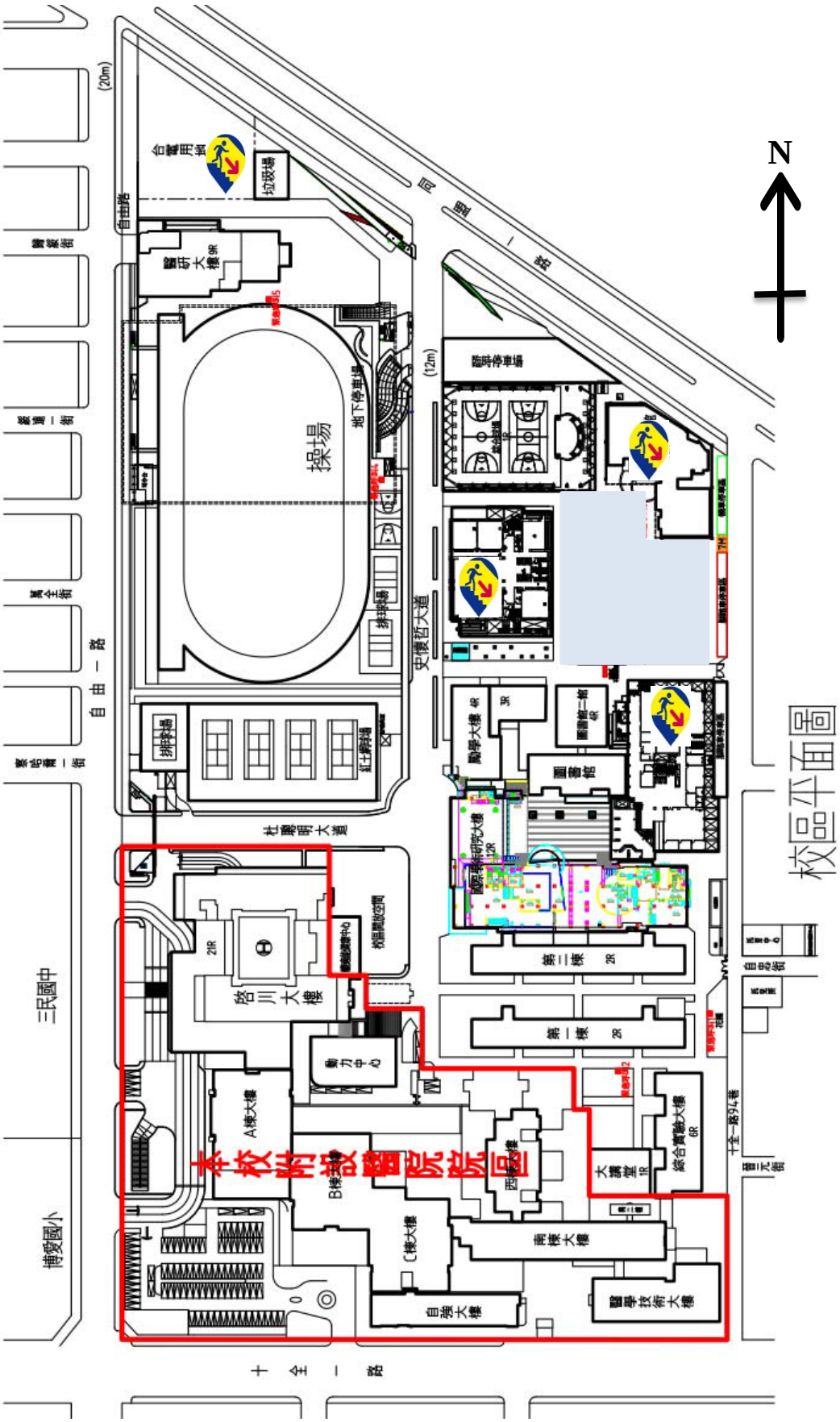
高雄醫學大學防空疏散位置圖